

同济大学城市交通研究院

2021 年“申请-考核”制博士生招生实施办法

一、申请条件

符合《同济大学 2021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章程》同济大学研招网 (<https://yz.tongji.edu.cn/>) 规定的申请条件。

二、申请材料提交

请考生认真研读“同济大学 2021 年招收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招生章程”，按照要求在“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系统- <http://yjszs.tongji.edu.cn>”中报名并准备申请材料。将所有材料电子扫描件于 2021 年 12 月 25 日前发送至邮箱：tjurbanmobility@126.com，邮件注明 **2021 年博士生“申请-考核”制材料**，各项材料按下列顺序进行文件编号后打包成一个压缩文件，文件以“姓名+城市交通+身份证号”命名。

考虑疫情防控要求，纸质申请材料暂不寄送。如需寄送，另行通知。

1. 《同济大学 2021 年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报名登记表》（**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用 A4 纸打印，签名，纸质材料需原件，电子材料需签名后扫描件**）；

2. 硕士研究生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应届硕士生提供《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可在“学信档案”（my.chsi.com.cn）上申请）和本科阶段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3. 硕士和本科期间成绩单原件（复印件须加盖相关管理部门成绩公章或考生档案所在管理部门公章）；

4. 科研成果，如：已获得的专利、公开发表的学术性论文或专著等复印件（论文复印件应包括期刊封面、目录及正文第一页，如论文被 SCI、EI 检索，必须提供相应检索证明**原件，专著复印件需包括封面和版权页**）等；

5. 获奖证书复印件；

6. 两位与报考专业相关的副高级或以上职称专家签名的推荐信（**具体格式可从我校研究生招生网上下载，用 A4 纸打印**）；

7. 外语水平成绩证明复印件；

8. 硕士学位论文中英文摘要和目录（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供硕士学位论文开题报告）；

9. 考生自我评价和攻博期间的科学研究计划书。

申请人必须是全日制考生，所报送的材料将作为审核评价的依据，必须保证其真实性和准

确性，不得伪造有关证明，一经发现作伪并核实，将取消其报考资格、录取资格或取消学籍，且 5 年内不接受其报考。

三、申请时间

即日起至 2020 年 12 月 25 日。

四、确认导师

申请人在申请之前必须与拟报考博士生导师联系，征询及确认拟报考博士生导师的接收意向。城市交通交叉学科当年招收博士生导师名单详见同济大学研究生招生网《同济大学 2021 年博士生招生目录》。

五、申请材料审核

城市交通交叉学科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负责对考生的申请材料进行审核。根据考生的教育背景、学业水平和科研成果等情况进行综合评价，给出材料审核成绩，并根据评价成绩作为考生进入复试的依据。材料审核分为通过和不通过两档，材料审核成绩为通过的考生可直接进入复试，材料审核成绩不通过的考生不能进入复试。经城市交通交叉学科研究生招生工作小组审核通过后，将审核结果告知申请人，并在同济大学交通运输工程学院网站公示进入下一阶段复试考生的名单。

材料审核成绩满分为 100 分。材料审核评价的主要依据包括考生本科和硕士阶段的学习经历与取得的成绩；考生从事报考学科领域的工作经历、已取得的科研成果和发表的高水平学术文章等；申请材料所反映出来的考生继续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所具备的专业知识、科研能力、综合素质和培养潜力等。

六、资格审查

参加复试的考生请携带有效居民身份证件、硕士学历和学位证书原件（单证硕士生只需携带硕士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硕士生凭《教育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在境外获得硕士学位的考生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认证书原件）到同济大学研究生院招生办进行报考资格复审（具体时间、地点届时请查看我校研究生院招生网的通知）。通过资格审查的考生方可参加复试。

七、复试

采取差额复试，城市交通交叉学科招生工作小组根据考生的材料审核成绩制定复试分数线。

1. 复试内容：原则上复试内容和分值情况为：1 门专业课，满分 100 分（城市交通综合）；综合考核满分 200 分，具体包括专业外语（满分 20 分）、外语口语和听力（满分 30 分）、专业综合（满分 150 分）。

2. 复试时间、地点、形式、复试材料：具体安排请于复试前在我校研究生院招生网及城市交通研究院官网上查询。

八、拟录取及公示

1. 录取原则：考生的材料审核成绩和复试成绩按照比例合成总成绩，具体比例将在复试前公布。总成绩作为录取的重要依据，根据总成绩，并结合考生的思想政治表现以及身体健康状况确定最终录取名单。

2. 复试结果及拟录取名单公示：复试结果将在同济大学交通运输工程学院网站公示，拟录取名单经校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审核并公示后生效。

3. 调档及政审等工作，请等待学校研招网的通知。

九、其他

1. 入学时间：2021年9月。报到时须携带录取通知书和硕士学位证书原件。特别提醒：应届硕士毕业生入学前必须取得硕士毕业证书和硕士学位证书。

2. 本实施办法由城市交通交叉学科招生工作小组负责解释，未尽事宜以学校相关规定为准。

城市交通研究院

2020年11月